

# 55-64歲原住民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PPV23)

## 接種作業

112年12月29日

### 壹、目的：

降低 55-64歲原住民因感染肺炎鏈球菌導致嚴重的併發症或死亡，積極維護55-64歲原住民健康，減少醫療費用支出。

### 貳、實施時程：

自113年1月9日起。

### 參、實施對象：

具原住民族身分之55-64歲原住民【以113年為例，實施對象為民國58年（含）以前出生】，即以「接種年」減「出生年」大於等於55歲者。

### 肆、疫苗接種原則：

一、從未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之55-64歲原住民，公費提供1劑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PPV23)。

二、曾經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之55-64歲原住民，依下列原則接種：

(一)曾僅接種 PPV23者，與前1劑PPV23間隔至少5年，公費提供1劑PPV23。【倘屆臨65歲，建議於年滿65歲時接種1劑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PCV13)，以達接種保護效益】

(二)曾僅接種13價或15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 (PCV13/15) 者，與前1劑PCV13/15間隔至少1年（高風險對象間隔至少8週），公費提供1劑PPV23。

※高風險對象定義：脾臟功能缺損、先天或後天免疫功能不全、人工耳植入、腦脊髓液滲漏、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劑或放射治療的惡性

腫瘤及器官移植者。

(三)曾接種PCV13/15及PPV23者，已完成接種達保護效益，無需再接種PPV23。

## 伍、疫苗概述：

### 一、疫苗特性與成分：

PPV23係不活化疫苗，包含有23種肺炎鏈球菌的抗原（1、2、3、4、5、6B、7F、8、9N、9V、10A、11A、12F、14、15B、17F、18C、19F、19A、20、22F、23F、33F），適用於2歲以上之高危險群及50歲以上成人。

### 二、疫苗廠牌：

本作業使用之PPV23為美國默沙東藥廠（MSD）產製，品名「紐蒙肺多價性肺炎鏈球菌疫苗PNEUMOVAX 23（PNEUMOCOCCAL VACCINE POLYVALENT）」。

### 三、接種途徑：

採深部肌肉注射。

### 四、安全性及副作用：

PPV23是一種相當安全的不活化疫苗，接種後常見可能發生注射部位的局部反應包括酸痛、紅斑、溫熱感及結塊，以及發燒、全身性疲倦、肌痛等。接種後如有持續發燒、嚴重過敏反應如呼吸困難、氣喘、眩昏、心跳加速等不適症狀，應儘速就醫，請醫師做進一步的判斷與處理。

### 五、接種禁忌：

(一)已知對疫苗任何其他成分過敏或過去注射同種疫苗後曾發生嚴重不良反應者。

(二)其他經醫師評估不適合接種者。

#### 六、接種時間：

PPV23和其他疫苗可同時接種於不同部位或間隔任何時間接種。

#### 七、注意事項：

接種單位應提醒民眾以下事項：

(一)若有發燒或急性疾病，宜延後接種。

(二)為預防並即時處理接種後發生率極低的立即型嚴重過敏反應，注射後應於疫苗注射單位觀察至少 30分鐘，無任何不適症狀後才離開。

(三)接種後如有持續發燒、嚴重過敏反應如呼吸困難、氣喘、眩昏、心跳加速等不適症狀，應儘速就醫，並以電話通報當地衛生局或疾病管制署。

(四)完成疫苗接種後，雖可降低肺炎鏈球菌感染的機率，但仍有可能罹患肺炎鏈球菌感染症，民眾仍需注意保健與各種防疫措施，以維護身健康。

#### 陸、疫苗管理：

一、由疾病管制署依據各縣市疫苗存放空間、執行進度及實際調查使用需求，

酌情因應調整撥配，並視各縣市實際接種情形，進行全國彈性調度。

二、有關疫苗之運送、儲存及使用，應依據疫苗冷運冷藏管理相關規範辦理。

### 三、異常接種及毀損疫苗處理

- (一)衛生局/所(室)/合約醫療院所，於注射前如發現有疫苗損壞、內容物不足、異常等無法使用情形，應儘速通知衛生局/所，並將疫苗實體繳回，經衛生局/所審核後轉報疾病管制署，以利洽廠商辦理疫苗退換等相關事宜。
- (二)衛生局/所(室)/合約醫療院所，如遇本項疫苗毀損或異常接種事件，請循現行作業流程，由衛生局依公費疫苗毀損原因審核處理，報疾病管制署錄案。
- (三)有關異常接種事件致該劑次接種非計畫對象或因故毀損之疫苗賠償，請依「公費疫苗毀損賠償等級表」核處，並以全國性預防接種資訊管理系統(NIIS)撥配時所列各批次單價，按「縣市政府財力分級比例」核計賠償金額上繳疾病管制署。而倘異常接種事件屬為疾病管制署112年12月28日疾管防字第1120201507號函說明之四種類型，該劑異常接種疫苗以不予給付處置費核處。

### 柒、接種作業：

#### 一、接種單位：

- (一)各縣市轄內提供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服務之衛生所及合約醫療院所。
- (二)居住於各類機構者，由機構與衛生所或合約醫療院所排定接種日期，由包含醫師、護理等人員組成接種小組，並連繫轄區衛生局/所協助提

供所需疫苗後，進行本項疫苗接種業務，無接種意願者則不予接種。

## 二、相關費用：

比照幼兒常規疫苗接種，疫苗免費，處置費由疾病管制署補助執行接種之合約醫療院所每劑 100 元，合約醫療院所不再向民眾收取接種診察費，但掛號及耗材等醫療相關費用得依據各縣市所訂收費標準酌收。

【相關申報作業請參閱作業計畫，置於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cdc.gov.tw>) /預防接種專區/衛生專業人員工作指引/接種實務/公費疫苗接種處置費補助作業/接種處置費補助作業計畫】

## 三、健康評估及接種記錄：

- (一)接種單位辦理接種前，應先核對民眾接種資格，包括原住民族身分（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如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年齡及疫苗接種史，其中有關民眾過往疫苗接種史之檢核，可檢視健保IC卡註記貼紙，或透過合約醫療院所資訊系統透過API介接疾病管制署NIIS查詢，亦可連結NIIS之「醫療院所預防接種紀錄查詢子系統 (<https://hiqs.cdc.gov.tw>)」查詢。
- (二)接種單位確認民眾符合接種資格後，請發給民眾或其家屬接種須知（附件1），並依據接種原則、量測體溫，以及經醫師評估適合接種後再執行接種作業，而機構內受照顧者應確實填妥接種同意書（附件2）再予接種。
- (三)完成接種後應將PPV23註記貼紙黏貼於健保IC卡，並提醒民眾妥善

保存。另每日應將接種資料，以API介接、媒體匯入等方式傳送NIIS，以確保民眾接種資料之正確完整。

#### 捌、接種後嚴重不良反應通報及因應：

- 一、衛生所及合約醫療院所於執行本項接種工作時，若發現有接種後嚴重不良反應事件之個案發生，由合約醫療院所或衛生局/所至疫苗不良事件通報系統（VAERS）（<http://vaers.cdc.gov.tw>）通報。
- 二、通報單位應詳查個案及病情狀況等相關資料，並於VAERS上傳相關調查結果，並提供個案必要之協助，以利後續衛生單位追蹤關懷作業。
- 三、衛生局/所應於接獲通報不良事件時，立即進行追蹤關懷作業，並儘速於VAERS填報個案追蹤關懷狀況及上傳更新資料。
- 四、嚴重不良反應包括死亡、休克、接種後持續發燒及其他嚴重症狀致住院等，衛生局於收到合約醫療院所之嚴重不良反應通報時，應立即追蹤處理，如疑似因預防接種而受害之請求權人提出救濟申請時，應依「預防接種受害救濟基金徵收及審議辦法」規定，儘速蒐集、調查相關資料送疾病管制署，以利後續因應作業。

#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V23) 接種須知

## ● 疾病介紹

肺炎鏈球菌為感染人類重要且常見的細菌，常引起多種侵襲性病徵，主要包括敗血症、肺炎、腦膜炎、關節炎及心包膜炎等，甚或導致死亡。任何人都可能感染肺炎鏈球菌，而下列則是高危險群，包括 65 歲以上的民眾、有特殊健康問題的人，如酗酒、慢性心臟或肺部疾病、腎功能衰竭、糖尿病、脾臟功能缺損或脾臟切除、先天或後天免疫功能不全、人工耳植入、腦脊髓液滲漏、正在接受免疫抑制劑或放射治療的惡性腫瘤者或器官移植等，更應加以注意預防。

## ● 接種目的

為降低 55-64 歲原住民族群因感染肺炎鏈球菌導致嚴重的併發症或死亡風險，衛生福利部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ACIP）建議 55-64 歲原住民接種 1 劑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V23）。

## ● 公費疫苗接種對象

- 全國 55-64 歲【以 113 年為例，接種對象為 58 年次（含）以前出生】原住民，需具原住民族身分。

## ● 疫苗接種原則

- 從未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之 55-64 歲原住民，公費提供 1 劑 PPV23。
- 曾經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之 55-64 歲原住民，依下列原則接種：
  - 曾僅接種 PPV23 者，與前 1 劑 PPV 23 間隔至少 5 年，公費提供 1 劑 PPV23。  
【倘屆臨 65 歲，建議於年滿 65 歲時接種 1 劑 13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 (PCV13)，以達接種保護效益】
  - 曾僅接種 13 價或 15 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PCV13/15)，與前 1 劑 PCV13/15 間隔至少 1 年，公費提供 1 劑 PPV23。
  - 曾接種 PCV13/15 及 PPV23 者，已完成接種達保護效益，無需再接種 PPV23。

# 23 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V23) 接種須知

## ● 保護效果

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的保護效力與個人的免疫功能有關，在免疫功能正常的一般成人與兩歲以上兒童，對於侵襲性肺炎鏈球菌感染症之保護效力約為 50-80%。

## ● 安全性及副作用

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是一種相當安全的不活化疫苗，接種後常見可能發生注射部位的局部反應包括酸痛、紅斑、溫熱感及結塊，以及發燒、全身性疲倦、肌痛等。接種後如有持續發燒、嚴重過敏反應如呼吸困難、氣喘、眩昏、心跳加速等不適症狀，應儘速就醫，請醫師做進一步的判斷與處理。

## ● 接種禁忌

- 已知對疫苗任何其他成分過敏或過去注射同種疫苗後曾發生嚴重不良反應者。
- 其他經醫師評估不適合接種者。

## ● 注意事項

- 若有發燒或急性疾病，宜延後接種。
- 為預防並即時處理接種後發生率極低的立即型嚴重過敏反應，注射後應於疫苗注射單位觀察至少 30 分鐘，無任何不適症狀後才離開。
- 接種後如有持續發燒、嚴重過敏反應如呼吸困難、氣喘、眩昏、心跳加速等不適症狀，應儘速就醫，並以電話通報當地衛生局或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 完成疫苗接種後，雖可降低肺炎鏈球菌感染的機率，但仍有可能罹患肺炎鏈球菌感染症，民眾還是要注意保健與各種防疫措施，以維護身體健康。

請經醫師評估後接種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關心您的健康



## 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V23)接種同意書

請詳閱「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須知」並填妥同意書，經醫師診療後接種。

接種者姓名\_\_\_\_\_

本人（家屬或機構負責人）已瞭解疫苗之保護效果、副作用及禁忌，並決定：

同意接種23價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PPV23)。

其他：

※ 公費 PPV23提供全國55-64歲原住民接種。

立同意書人：\_\_\_\_\_ 簽名：\_\_\_\_\_

與接種者之關係： 本人

家屬

關係人

簽署日期：        年        月        日

醫療院所十碼代碼\_\_\_\_\_ 醫師簽章\_\_\_\_\_